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
塑料瓶、盒扩建部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声明

1. 本公司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公章、骑缝章均无效。
3. 非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完整复印除外）。
4. 送样委托检验数据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
5. 对监测报告书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监测单位提出。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1719120932

名称：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阳辰电子厂3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发证日期：2019年05月13日

有效期至：2023年04月25日

发证机关：(印章)

许可使用标志



201719120932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变更

仅供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使用、复印无效

建设单位: (盖章)

承担单位: (盖章)

监测人员: 熊洲黄玉 (签字)

报告编写: 陈琪璇 (签字)



建设单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电话: 0663-5723081

传真: 0663-5723081

邮编: 515434

地址: 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

编制单位: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755-26062700

传真: 0755-26401875

邮编: 518101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1 区阳辰电子厂 301



目录

1 总论	8
1.1 前言.....	8
1.2 验收监测目的.....	8
1.3 验收监测依据.....	9
1.3.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政策.....	9
1.3.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9
1.3.3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	10
1.4 验收标准.....	10
2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11
2.1 工程基本情况.....	11
2.2 主要产品.....	17
2.3 主要原辅材料.....	17
2.4 生产设备.....	17
2.5 水和能源消耗.....	18
2.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19
3 污染源及污染治理设施调查	20
3.1 废水.....	20
3.2 废气.....	20
3.3 噪声.....	22
3.4 固体废物污染.....	22
3.5 主要污染物来源及其环保设施（措施）情况汇总.....	23
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文件的要求	24
4.1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24
4.1.1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24
4.1.2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26
4.2 环评批复.....	26
4.3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9
4.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31
5 验收监测结果和评价	33

5.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33
5.1.1 生产运行工况.....	33
5.1.2 污水处理站运行工况.....	33
5.2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3
5.3 验收监测内容.....	34
5.3.1 噪声.....	34
5.3.2 废气.....	34
5.4 采样、监测分析方法.....	36
5.4.1 噪声.....	36
5.4.2 废气.....	36
5.5 监测结果及统计分析.....	36
5.5.1 噪声.....	36
5.5.2 废气.....	37
5.6 总量控制核算.....	41
5.7 小结.....	41
6 环境管理检查.....	42
6.1 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42
6.2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	42
6.3 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42
6.4 环境保护机构、人员和仪器设备的配置情况.....	42
6.5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43
6.6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及标志张贴情况.....	43
6.7 应急制度、应急设备及设施情况.....	43
7 环境风险调查.....	45
7.1 风险分析.....	45
7.2 风险的防范措施和配置设备的落实情况.....	45
7.3 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46
9 结论和建议.....	47
9.1 项目概况.....	47
9.2 监测情况.....	47

9.3 建议.....	47
9.4 结论.....	48
附件 1 环境影响评价审查批复.....	49
附件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4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55
附件 4 用地证明.....	63
附件 5 项目监测报告.....	65
附件 6 关于废水运营台账.....	79
附件 7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协议（合同、资质）.....	80
附件 8 原竣工验收意见.....	86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88
附图 2 项目所在位置四至图及四周照片.....	89
附图 3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分级控制图.....	90
附图 4 项目位置与项目与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91
附图 5 项目与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关系图.....	92
附图 6 项目总平面布局图.....	93
附表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94

1 总论

1.1 前言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226176638912，项目中心坐标：N23°25'47.5"，E116°03'21.8"，项目占地面积为33333.3平方米。于2016年2月1日取得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于2017年1月9日通过环验收，取得揭西县环保局《关于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意见》。2019年2月，建设单位委托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揭阳市揭西县环境保护局于2019年3月29日（揭西环建[2019]15号）（附件1）予以批复。

该项目工程于2018年4月开工建设，2018年7月竣工，受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会同协作单位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的公告》（国环环评[2017]4号）（2017.4.27修订）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要求，对已投入试运行的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扩建部分进行了现场勘查，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核实了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注：本次验收只针对塑料瓶、盒扩建项目，塑料瓶、盒扩建部分仅涉及搅拌、注塑、吹膜工艺）。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9日至2019年9月10日开展了废气及厂界噪声的现场验收监测工作。技术人员通过认真研读工程资料 and 进行现场调研踏勘，并在仔细分析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2 验收监测目的

通过对建设项目外排污染物达标情况、污染治理效果的监测，环境风险和环境管理水平的检查，以及试运营期间投诉情况的调查，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

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

1.3 验收监测依据

1.3.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6.21 修订);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0.12.22);

《关于印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的通知》环发[2009]150 号;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 号, 2000.2.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8.29 及 2018.10.26 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02.28 及 2017.6.27 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10.29 及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 号, 国家环保总局);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国家环保总局 26 号文, 2003 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 (环境保护部, 2013.11.14);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4.27 修订)

《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许可办理程序>的通知》, (广东省环保厅粤环办[2012]120 号, 2012.12.21);

1.3.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3.3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2 月；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揭西环建[2019]15 号。

1.4 验收标准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以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验收的环境质量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1.4-1，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4-2。

表 1.4-1 环境质量标准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及级(类)别
类型	因子			
空气	二氧化氮 NO ₂	8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SO ₂	150		
	总悬浮物微粒 TSP	30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10μg)	150		
	氨(NH ₃)	0.20	mg/m ³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TJ36-79)
	硫化氢(H ₂ S)	0.01		
地表水	pH 值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 类标准
	溶解氧	6	mg/L	
	高锰酸盐指数	4		
	化学需氧量(COD)	15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3		
	氨氮(NH ₃ -N)	0.5		
	总磷(以 P 计)	0.1		
	挥发酚	0.002		
	石油类	0.0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		

	硫化物	0.1		
	粪大肠菌群	2000	个/L	
地下水	pH 值	6.5~8.5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93)
	总硬度	450	mg/L	
	硫酸盐	250		
	氯化物	250		
	氨氮	0.2		
	高锰酸盐指数	3.0		
	挥发酚类	0.002		
	硝酸盐	20		
	亚硝酸盐	0.02		
	总大肠菌群	3.0		
噪声	机械、运输车辆	昼间≤60 夜间≤50	dB (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表 1.4-2 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及级(类)别
类型	因子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100	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相关标准
水污染物	pH 值	6~9	无量纲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悬浮物	6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20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90		
	氨氮 (NH ₃ -N)	10		
	动植物油	10		
	总磷 (以 P 计)	0.5		
	粪大肠菌群	100	个/L	
噪声	机械、运输车辆	昼间≤60 夜间≤50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固体废弃物	废紫外光管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中的有关规定

2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表见表 2.1-1, 项目的地理位置见图 1。项目选址所在区域西面为县道, 东面为空地, 北面和南面为工厂, 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项目四周位置图

见图 2.1-1、图 2.1-2。项目选址点坐标见表 2.1-2。

表 2.1-1 本项目基本情况表

建设单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地址	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金园村金鲤开发区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人民币
环保投资	20 万元人民币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占地面积	总用地面积 33333.3 平方米
产品及产量	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
投产日期	2019 年 9 月

表 2.1-2 项目选址坐标

编号	经度	纬度	编号	经度	纬度
1	116°3'0.69"	23°26'2.49"	2	116°3'1.39"	23°26'0.6"
3	116°3'2.5"	23°25'55.31"	4	116°3'4.22"	23°26'0.71"
5	116°3'5.88"	23°25'55.83"	6	116°3'10.23"	23°26'0.38"
7	116°3'10.45"	23°26'1.7"	8	116°3'8.79"	23°26'3.05"

环保治理措施及其投资见表 2.1-3

表 2.1-3 环保治理措施及其投资一览表

序号	污染因素	污染源	措施方案	投资金额
1	大气污染物	生产工序	产生的废气采用“集气系统+UV光解+15m高排气筒”处理	18万元
2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原有项目污水处理系统处理	/
3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基座安装减震器，高噪声设备应置于独立车间内，加强维护与保养、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1万元
4	固体废物	残次品、边角料	经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
		包装废物		
		废紫外光管	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外运处置	1万元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总计				20万元

表 2.1-4 工程建设内容及变更情况一览表

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
工程总投资	500 万元人民币	500 万元人民币
工程规模	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	本项目塑料瓶、盒实际产量与环评报告表产塑料瓶、盒具符合，试生产期间，塑料瓶、盒 4.8 吨/天左右。

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
			该项目生产负荷为设计的日产量 96%
主体工程	成品车间	1 栋，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900m ² ，原为 3 层，现新增 2 层作为成品仓库，新增建筑面积 1800m ²	与环评要求一致
	原料仓库	1 栋，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900m ² ，5 层，原为塑料瓶生产车间，现机械设备进行清运，改变用途为原料仓库，不新增建筑面积	
	塑胶瓶、盒生产车间	1 栋，位于厂区中部，占地面积 700m ² ，原为 1 层，现新增 4 层，新增建筑面积 2800m ² ，扩建后淘汰原塑料瓶生产车间的部分机械设备、新增部分机械设备，改变原料仓库的用途为塑料瓶、盒生产车间（其中一层作为注塑车间、二层作为搅拌车间、三层作为吹瓶车间、四五层作为成品仓库）	
	塑料瓶、盒成品仓库	1 栋，位于厂区东南侧，占地面积 1000m ² ，原为 1 层，现新增 4 层，新增建筑面积 4000m ² ，仍作为塑料瓶、盒成品仓库使用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市政自来水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原有项目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没有配备备用发电机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系统	生活污水依托原项目地理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废气处理系统	产生的废气采用“集气系统+UV 光解+15m 高排气筒”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噪声污染防治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对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等措施，高噪声设备应置于独立机房内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固体废弃物收集站	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报告联单管理暂行规定》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报告联单管理暂行规定》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相关规定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残次品、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经统一收集后外卖给回收单位；废紫外光管等经收集后统一交有资质单位处理，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地，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
办公室以及生活设施等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图 2.1-1 项目四周环境图



项目东面工业厂房



项目西面工业厂房



项目南面空地



项目北面工业厂房

图 2.1-2 项目周边现状

2.2 主要产品

项目扩建主要产品为塑料瓶、盒见表 2.2-1。

表 2.2-1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

产品		
类别	年产量	变更
塑料瓶、盒	1500 吨	—

2.3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生产使用的原辅材料见表 2.3-1。

表 2.3-1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

		环评		实际		变化
名称		数量 (吨/年)	来源/规格	数量 (吨/年)	来源/规格	数量 (吨/年)
原料	聚酯切片	452	定点外购	452	定点外购	0
	聚苯乙烯树脂	450		450		0
	聚丙烯	300		300		0
	聚乙烯	300		300		0
辅料	包装材料	15	成品包装专用	15	成品包装专用	0

2.4 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4-1。

表 2.4-1 生产车间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 (台/套)		
			扩建前	变化量	扩建后
1	注塑机	LM200-pet	0	+6	6
		LM260-pet	0	+4	4
		LM150-pet	0	+10	10
		LM180-svp	0	+20	20
		LM260-svp	0	+10	10
		EM260-SVP/2	1	-1	0
		EM260-SVP/3	6	-6	0
2	吹瓶机	QJ-CS2000M	6	+10	16
		CN-CS1000W	0	+4	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图 2.4-1。



注塑车间



注塑车间



注塑车间



注塑车间

图 2.4-1 主要设备及生产线照片

2.5 水和能源消耗

一、用水量

本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废水来源于员工的生活污水。本扩建项目无新增员工，员工调配依托原有项目，调配员工 50 人，其中 20 人在厂区内食宿，3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在厂区食宿员工用水系数为 $0.2 \text{ m}^3/\text{d}$ 计，不在厂区食宿员工用水系数为 $0.05 \text{ m}^3/\text{d}$ 计。年工作 300 天，则由此核算用水量 $5.5\text{t}/\text{d}$ ($1650\text{t}/\text{a}$)，

按排污系数 90%计算，则项目年排生活污水 4.95t/d (1485t/a)。

二、污水量

根据《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318-2000)的相关规定，城市综合污水(含办公、生活)排放系数取 0.9 生产的污水量取用水量的 90%。

表 2.5-2 项目污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单位: m³/d

编号	用水项目	最大日用水量	排放系数	最大污水年产生量	最大污水排放量
1	生活用水量	5.5	4.95	1485	0
合计		5.5	4.95	1485	0

三、水平衡

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1485m³/a, 污水排放量为 0。

四、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本扩建项目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见表 2.5-3。

表 2.5-3 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单位/年)	来源
新鲜水	自来水	1650	来自市政给水管网
电	电(消耗功率)	400	由市电网供应

2.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扩建工程工艺流程。



图4 项目工艺流程图

二、工艺流程说明

(1)挤/注塑:根据客户对各种塑料瓶/盒材质的要求,将聚酰切片、聚苯乙烯树脂、聚丙烯、聚乙烯等投入到注塑机内,经过加热软化、压实、熔融、混炼均化(通过温控装置控制加热温度 160~190℃)。此工序将产生有机废气、噪声。

(2)吹塑成型:吹塑是借助压缩空气的压力使闭合在模具中的热的树脂型坯吹胀为空心制品的一种方法,项目原料经注塑后通过吹塑成型,此工序会产生噪声和有机废气。

备注: 1、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喷漆、酸洗、磷化、电镀等工序。

3 污染源及污染治理设施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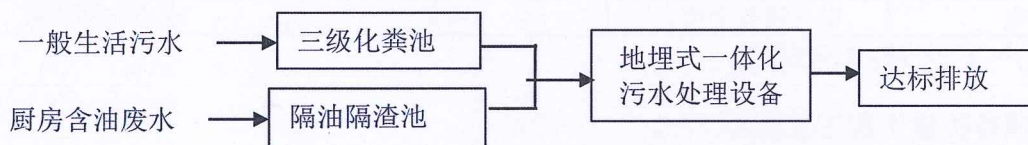
3.1 废水

一、生产废水：

本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二、生活污水：

本扩建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85t/a，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5、SS、氨氮等。本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为 40t/d，尚有足够的容量对扩建的生活污水进行处理。生活污水依托原项目地埋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在 AO 生物处理工艺中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池（处理工艺见图 3），其填料的体积负荷比较低，微生物处于自身氧化阶段，因此产泥量较少。经处理后的生活污水能够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再排入南面的内河涌。



已建环保设施见图 3.1-1。



图 3.1-1 已建环保措施

3.2 废气

扩建项目有机废气为塑料瓶、盒生产过程中加热注塑、吹塑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项目拟在注塑工序设置收集罩、抽风装置，工作时关紧门窗，在抽排风系统作

用下使注塑工序车间处于负压状态（总风量 33000m³/h）（收集效率约为 90%），使其有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所收集并经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处理效率约为 90%），处理后通过排气筒管道通向不低于 15m 的烟囱高空排放。

①处理设备工艺介绍

项目采用 UV 光解处理器处理彩印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用特定波段的高能紫外线光束照射有机废气,快速裂解有机废气的分子键,瞬间打开和改变分子结构,产生一系列光解裂变反应,降解转变为低分子无害物质。

项目废气走向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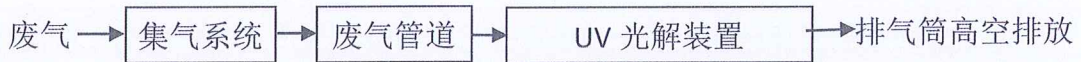


图 5 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已建环保设施见图 3.2-1。



图 3.2-1 已建废气收集与处理设施

3.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部分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类比同行业，其设备噪声源强见表 3.3-1。声源主要分布在车间之中，噪声影响对象主要为车间工作人员。本项目采用每个车间的最大声压级声源进行评价。

表 3.3-1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声压级(dB(A))
1	注塑机	80
2	吹瓶机	70

3.4 固体废物污染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员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危险废物。本项目固废产生量如表 3.4-1 所示。

(1) 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50人，参考《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生活垃圾产生量按0.8kg/人·d计算，即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2t/a，经收集统一设置堆放点堆放后由环卫部门逐日清运集中处理。

(2) 工业废物：

① 残次品、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扩建项目注塑、吹塑工艺生产过程产生的残次品、切割边角料约为1.5t/a，经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② 废包装材料：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扩建项目成品包装工序将产生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0.1t/a。经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③ 废紫外光管：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规定，废紫外光管属于HW29含汞废物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废物代码为378-001-29。本项目废紫外光管产生量约为0.001t/a，经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表 3.4-1 项目固废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产生量 (t/a)	属性	处理处置情况
1	残次品、边角料	1.5	一般工业废物	经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2	包装废物	0.1		
3	废紫外光管	0.001	危险废物	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外运处置
4	生活垃圾	12	一般废物	由环卫部门逐日清运

3.5 主要污染物来源及其环保设施（措施）情况汇总

项目主要污染物来源及其环保设施（措施）情况见表 3.5-1。

表 3.5-1 项目主要污染物来源及其环保设施（措施）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营 运 期	注 塑 废 气	非甲烷总烃	收集经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水 污 染 物	营 运 期	生 活 污 水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依托原项目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排放	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固 体 废 物	营 运 期	一 般 固 废	残次品、边角料	经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不对周围环境产生直接、明显的影响
			包装废物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 险 废 物	废紫外光管	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外运处置	
噪 声	营 运 期	设备减振，合理制定施工时间，加强设备维护；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其他	——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各种污染物，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p>					

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文件的要求

4.1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4.1.1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内 SO₂、NO₂、PM₁₀、TSP、TVOC 均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的限值，该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各水质监测项目均未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水质标准要求，说明建设项目附近地表水体的水质能分别满足 II 类水质标准要求，水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金园村金鲤开发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工业混杂区，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期

本项目评价时施工期已结束，故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2) 运营期

①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扩建项目有机废气为塑料瓶、盒生产过程中加热注塑、吹塑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项目在注塑工序设置收集罩、抽风装置，工作时关紧门窗，在抽排风系统作用下使注塑工序车间处于负压状态（总风量 33000m³/h）（收集效率约为 90%），使其有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所收集并经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处理效率约为 90%），处理后通过排气筒管道通向不低于 15m 的烟囱高空排放。

项目废气走向流程为：



①处理设备工艺介绍

项目采用 UV 光解处理器处理彩印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用特定波段的高能紫外线光束照射有机废气，快速裂解有机废气的分子键，瞬间打开和改变分子结构，产生一系列光解裂变反应，降解转变为低分子无害物质。

②有组织排放达标分析

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采用设置收集罩、抽风装置进行收集，然后通过管道将废气引至 UV 光解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风机风量为 33000m³/h，集气系统的集气效果为 90%，UV 光解的处理效率达到 90%。

经过 UV 光解处理装置吸附处理后，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48t/a，排放速率：0.02kg/h，排放浓度约 0.61mg/m³，能够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有机废气通过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后通向注塑车间所在楼顶层的烟囱高空排放，不会对周边空气环境造成不良的影响。

另外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内及周围加强绿化，种植花草树木，净化空气环境。

对操作工人配备必要的防尘口罩等劳保用品，以确保员工身体健康不会受到影响。

综上所述，本扩建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则不会对项目所在周边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②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生产废水：本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生活污水：本扩建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85t/a，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氨氮等。本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为 40t/d，尚有足够的容量对扩建的生活污水进行处理。生活污水依托原项目埋地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在 AO 生物处理工艺中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池，其填料的体积负荷比较低，微生物处于自身氧化阶段，因此产泥量较少。经处理后的生活污水能够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再排入南面的内河涌。

③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根据对同类企业的类比调查，其噪声源强在 70dB(A)~85dB(A)之间。通过选用技术先进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加装隔声垫、减震装置和消声器；车间合理布局；在厂房四周布置绿化带；定期对设备维护、保养；生产过程车间门窗密闭；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通过上述处理后，项目所产生的噪声四周边界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对周围的声环境不会有明显影响。

④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

本扩建项目注塑、吹塑工艺生产过程产生的残次品、切割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废，经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或外售给废品回收站进行综合利用。

废紫外光管隶属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拉运处置。

经上述处理后，本项目固废达零排放，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相对较小。

4.1.2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项目建设单位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加强环境管理水平，按照现申报的维护工艺进行运营，在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批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你单位送来的《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位于揭西县金和镇

飞鹅工业区，（项目地理坐标：N23°25'47.5" E116°03'21.8"），项目南面为空地，其他三面均为工厂，项目主要从事塑料瓶、盒的生产加工。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项目依托现有生产设施，对生产车间布局进行调整，扩建项目总占地面积33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33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8600平方米，项目扩建主要设置内容为：1、在原3层成品车间的基础上新增2层作为成品仓库使用，新增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2、将原5层塑料瓶生产车间的机械设备进行清运，塑料瓶生产车间进行改变用途为原料仓库，不新增建筑面积；3、在原1层原料仓库的新增4层，并淘汰原塑料瓶生产车间的步伐机械设备新增部分机械设备，改变原料仓库的用途为塑料瓶、盒生产车间（其中一层作为注塑车间、二层作为搅拌车间、三层作为吹瓶车间、四、五层作为成品仓库），新增建筑面积2800平方米；4、在原1层塑料瓶成品仓库基础上新增4层，仍作为塑料瓶成品仓库使用，新增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

（二）项目生产规模

主要产品及产量：改扩建项目新增塑料瓶、盒年产量1000吨。

（三）主要原辅材料

扩建项目新增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用量：聚酯切片年用量300吨、聚苯乙烯树脂年用量300吨、聚丙烯年用量200吨、聚乙烯年用量200吨、包装材料年用量5吨，所有材料均为外购。

（四）主要生产设备：

表 1 主要设备及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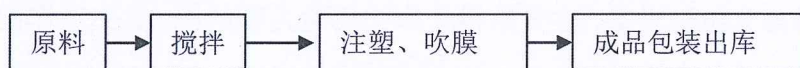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台/套）		
			扩建前	变化量	扩建后
1	注塑机	LM200-pet	0	+6	6
		LM260-pet	0	+4	4
		LM150-pet	0	+10	10
		LM180-svp	0	+20	20
		LM260-svp	0	+10	10
		EM260-SVP/2	1	-1	0

		EM260-SVP/2	6	-6	0
2	吹瓶机	QJ-CS2000M	6	+10	16
		QJ-CS1000W	0	+4	4

(五) 劳动定员、工作制度及能源消耗:

本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调配依托原有项目, 调配员工50名, 其中20人在厂区内食宿, 每日8小时, 年工作时间为300天; 项目年用水量约为1650吨, 项目年用电量约为400万度。

(六)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二、项目在设计、施工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 保护环境。具体要求如下:

(一) 以实现清洁生产为目标, 实施污染物排放量控制, 减少污染源头排放。

(二) 废水方面: 项目运营期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 经地理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 确保外排水污染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

(三) 废气方面: 项目生产过程加热注塑、吹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经收集通过专用管道引到UV光解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 经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外排大气污染物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四) 固体废物方面: 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相关规定要求, 项目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经收集交由资源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处理设施产生的废紫外光管经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运营期生活垃圾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地, 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 噪声方面：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音、对噪声设备设置减垫等措施，高噪声设备应置于独立机房内，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六) 生态保护：加强厂区周围的绿化建设，减轻设备噪声及有害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应按要求制定完善规章制度和应急措施，以确保重大污染事故发生后能及时应急处理。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规定程序组织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非甲烷总烃年排放总量 $\leq 0.048\text{t}$ 。

五、本批复自审批之日起五年内有效，在项目实施前，因国家、地方要求及规定发生变化，或项目建设内容、性质、规模、地点需要调整或变更的，应报经我局重新核准后，按新规定执行，违反本规定要求的，建设方应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4.3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表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 4.3-1。

表 4.1-1 本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阶段	项目	环评报告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落实情况	备注
运营 期	废水治理	<p>生产废水：本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p> <p>生活污水：依托原项目地理式一体化生活污水系统处理达标排放。</p>	<p>(1) 本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p> <p>(2)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生活污水系统处理达标排放。</p>	/
	废气治理	<p>扩建项目有机废气为塑料瓶、盒生产过程中加热注塑、吹塑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项目拟在注塑工序设置收集罩、抽风装置，工作时关紧门窗，在抽排风系统作用下使注塑工序车间处于负压状态，使其有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所收集并经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管道高空排放。</p>	<p>企业已经委托专业公司对注塑、吹塑工序设置收集罩、抽风装置，工作时关紧门窗，在抽排风系统作用下使注塑工序车间处于负压状态，使其有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所收集并经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管道高空排放。</p>	/
	噪声污染防治	<p>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门窗、地板，生产作业时关闭门窗；合理布局车间；加强管理，避免午间及夜间生产；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适时添加润滑油，减少摩擦噪声等</p>	<p>通过选用技术先进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加装隔声垫、减震装置和消声器；车间合理布局；在厂房四周布置绿化带；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密闭；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部分墙面安装吸声材料。</p>	/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p>1) 生活垃圾经收集统一设置堆放点堆放后由环卫部门逐日清运集中处理。</p> <p>2) 残次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p> <p>3) 本项目废紫外光管经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p>	<p>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后可回收部分交给回收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详见附件 7)</p>	/

4.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保主管部门提出的批复意见的落实情况见表 4.4-1。

表 4.4-1 环评批复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位于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项目地理坐标：N23°25'47.5" E116°03'21.8"），项目南面为空地，其他三面均为工厂，项目主要从事塑料瓶、盒的生产加工。	本扩建项目在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从事塑料瓶、盒的生产，符合批复要求。	已落实
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项目依托现有生产设施，对生产车间布局进行调整，扩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333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 333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 8600 平方米，项目扩建主要设置内容为：1、在原 3 层成品车间的基础上新增 2 层作为成品仓库使用，新增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2、将原 5 层塑料瓶生产车间的机械设备进行清运，塑料瓶生产车间进行改变用途为原料仓库，不新增建筑面积；3、在原 1 层原料仓库的新增 4 层，并淘汰原塑料瓶生产车间的步伐机械设备新增部分机械设备，改变原料仓库的用途为塑料瓶、盒生产车间（其中一层作为注塑车间、二层作为搅拌车间、三层作为吹瓶车间、四、五层作为成品仓库），新增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4、在原 1 层塑料瓶成品仓库基础上新增 4 层，仍作为塑料瓶成品仓库使用，新增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	与申报保持一致	已落实
主要产品及产量：改扩建项目新增塑料瓶、盒年产量 1000 吨	扩建部分年产量和环评保持一致	已落实
扩建项目新增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用量：聚酯切片年用量 300 吨、聚苯乙烯树脂年用量 300 吨、聚丙烯年用量 200 吨、聚乙烯年用量 200 吨、包装材料年用量 5 吨，所有材料均为外购。	扩建部分主要原辅料、设备数量和环评保持一致	已落实
本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调配依托原有项目，调配员工 50 名，其中 20 人在厂区内食宿，每日 8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项目年用水量约为 1650 吨，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400 万度。	扩建部分的员工依托厂区调配，不新增员工	已落实
主要生产工艺：原料、搅拌、注塑吹膜、成品包装出库	扩建部分生产工艺和环评保持一致	已落实

<p>项目运营期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地理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确保外排水污染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p>	<p>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地理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根据日常台账，可以达标排放。</p>	<p>已落实</p>
<p>项目生产过程加热注塑、吹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通过专用管道引到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外排大气污染物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p>企业已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在注塑、吹膜工序装集气罩，经收集通过专用管道引到 UV 光解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外排大气污染物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p>已落实</p>
<p>固体废物方面：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相关规定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经收集交由资源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处理设施产生的废紫外光管经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回收处理；运营期生活垃圾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地，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集中后可回收部分交给回收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p>	<p>在落实</p>
<p>噪声方面：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音、对噪声设备设置减垫等措施，高噪声设备应置于独立机房内，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p>	<p>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门窗、地板，生产作业时关闭门窗；合理布局车间；加强管理，避免午间及夜间生产；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适时添加润滑油，减少摩擦噪声等。</p>	<p>已落实</p>
<p>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规定程序组织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非甲烷总烃年排放总量≤0.048t。</p>	<p>污染防治设施建成竣工后，投入使用前，已向组织自助验收</p>	<p>在落实</p>

可以看出，建设单位已严格落实环保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有效减轻或缓解了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 验收监测结果和评价

5.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5.1.1 生产运行工况

根据该项目进入试运行以来，日生产塑料瓶、盒 4.93 吨左右，按该项目设计的日产量 5t/天生产量计算，该项目日均生产塑料瓶、盒的生产负荷已达到设计的日产量 98.8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 $\geq 75\%$ ）。具体情况见表 5.1-1。

表 5.1-1 验收监测期间主要原料、能源消耗统计表

原料	试运行监测时段					
	2019 年 9 月 9 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消耗量		负荷 (%)	消耗量		负荷 (%)
	实际	设计		实际	设计	
聚酯切片	1.51t/d	0.4t/d	92.5	1.51t/d	1.43t/d	95
聚苯乙烯树脂	1.5t/d	1.35t/d	90	1.5t/d	1.41t/d	93.5
聚丙烯	1 t/d	0.9t/d	90	1 t/d	0.925t/d	92.5
聚乙烯	1t/d	0.889t/d	88.9	1t/d	0.926t/d	92.60
包装材料	50kg/d	40.16t/d	90.91	50kg/d	0.33t/d	46.70

表 5.1-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生产装置	监测时段	产品实际产量 (t/d)	产品设计产量 (t/d)	负荷 (%)
塑料瓶、盒	2019 年 9 月 9 日	5	4.94	98.85
	2019 年 9 月 10 日	5	4.93	98.55

5.1.2 污水处理站运行工况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根据日常常规检测，可以达标排放。

5.2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 号文附件）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T 12348-2008）、《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流量计进行校核。

采样及样品的保存方法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水样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采用 10%平行样分析、10%加标回收样分析或质控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5.3 验收监测内容

5.3.1 噪声

(1)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2) 测点位置(N):测点共 5 个,均选在工业企业厂界外 1m 处 4 个,庵湖新村、金和初级中学边界外 1 米处 1 个。

(3) 监测时间及频次:在昼夜间测量,监测 2 天,共 2 次。

(4) 执行标准: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区标准,监测方法依据国家标准采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3.2 废气

①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②测点位置:废气处理设施进气口和排气口,具体监测点位置见图 5.3-1。

③时间及频次:以生产周期为采样周期(一天为一个生产周期),每天 10:00、13:00、16:00、19:00 采样,每次 45 分钟,采样 2 天。各点同步监测气温、气压、风向、风速。

④执行标准: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备注：▲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表示环境空气监控点位

图 5.3-1 项目噪声及废气监测点位图

5.4 采样、监测分析方法

5.4.1 噪声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4-1。

表 5.4-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监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4.2 废气

废气采样、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4-2。

表 5.4-2 废气采样、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标准号	采样仪器名称及型号	最低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气象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TVOC	热解吸/毛细管气象色谱法	GB/T 18883-2002 附录 C	气象色谱仪	0.0005mg/m ³

5.5 监测结果及统计分析

5.5.1 噪声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09 日至 2019 年 9 月 10 日对本项目的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昼间、夜间各一次，共监测 2 天，监测结果见表 5.5-1。

表 5.5-1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名称	监测结果[Leq 值 Db (A)]	
	2019.9.9	2019.9.10
测		

点 编 号	昼间 (07:00-23:00)	夜间 (23:00-07:00)	昼间 (07:00-23:00)	夜间 (23:00-07:00)
1#	53.2	—	53.4	—
2#	53.8	—	53.3	—
3#	57.8	—	57.6	—
4#	59.4	—	59.2	—
N1	46.1	—	46.3	—
N2	42.1	—	42.3	—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	达标	—

项目夜间不生产，故不设置噪声监测点。

从表 5.5-1 的监测结果得知，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项目试运营期间昼间的厂界噪声监测值在 53.2~59.4dB(A)之间，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60dB(A)；敏感点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的厂界噪声监测值全部达标，对周围影响较小。

5.5.2 废气

(1) 废气处理设施进气及排气口、厂界废气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09 日至 2019 年 9 月 10 日对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前后进行了监测，监测 2 天，每天 3 次，2019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对本项目厂界废气进行了监测，监测 2 天，每天 3 次，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5-2、5.5-3。

表 5.5-2 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
单位: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限值	结果
------	------	------	------	------	--------	----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评价	
注塑、吹膜废气 (处理前)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04	1.42	—	—	—	—	
		第二次	126	1.74					
		第三次	115	1.53					
	标杆流量 (m ³ /h)	第一次	13639.7		—	—	—		
		第二次	13805.9						
		第三次	13304.2						
	9月9日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500	7.53×10 ⁻³	100	—	—	达标
			第二次	0.609	9.14×10 ⁻³				
			第三次	0.480	7.22×10 ⁻³				
烟气流量 (m ³ /h)		第一次	14138.2		—	—	—		
		第二次	14567.5						
		第三次	13972.0						
9月10日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04	1.40	—	—	—	—
			第二次	110	1.53				

注塑、吹膜废气 (处理后)	烟气流量 (m ³ /h)	第三次	112	1.49			—
		第一次	13445.8				—
		第二次	13875.1				—
		第三次	13265.8				—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6.31	8.86×10 ⁻²			达标
		第二次	7.17	0.104		100	达标
		第三次	6.52	9.19×10 ⁻²			达标
	烟气流速 (m/s)	第一次	14041.3				—
		第二次	14484.4				—
		第三次	14096.7				—

表 5.5-3 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 单位: 排放浓度 mg/m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m ³)	结果评价
			(单位: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参考 点 1#	11 月 28 日	非甲烷总烃	0.21	0.32	0.33	4.0	达标
			0.68	0.75	0.62	4.0	达标

点 2#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监控 点 3#	0.70	0.74	0.69	4.0	4.0	0.69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监控 点 4#	0.66	0.70	0.61	4.0	4.0	0.61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参考 点 1#	0.18	0.30	0.23	4.0	4.0	0.23	4.0	—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监控 点 2#	0.63	0.74	0.66	4.0	4.0	0.66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监控 点 3#	0.71	0.76	0.63	4.0	4.0	0.63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监控 点 4#	0.62	0.68	0.58	4.0	4.0	0.58	4.0	达标
		11 月 29 日		非甲烷总烃				

从表 5.5-2、5.5-3 的监测结果得知：

综上，按照评价标准，注塑、吹膜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5.6 总量控制核算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根据日常常规检测，可以达标排放。因此，本扩建项目不设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有机废气的主要环节是注塑、吹瓶工序。

检测期间扩建项目有机废气排放速率平均为 $3.68 \times 10^{-2} \text{kg/h}$ ，每天工作8小时，全年按300天计，实际有机废气年排放量约0.011吨，可以达到环评批复的所要求：总挥发性有机物 $\leq 0.048 \text{t/a}$ 。

5.7 小结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监测期间，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能力（该项目进入试运行以来，日产塑料瓶、盒约 4.94 吨，该项目日均的生产负荷已达到设计的日产量 98.8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 $\geq 75\%$ ）。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根据日常常规检测，可以达标排放。

项目注塑、吹膜废气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噪声监测值在昼间和夜间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6 环境管理检查

6.1 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该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委托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揭西县环境保护局以揭西环建[2019]15号(附件 1)予以批复。该项目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该项目产能达设计 98%的要求后，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按规定办理了项目竣工验收申请，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

6.2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集中后可回收部分交给回收商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拉运处置(见附件 7)。

6.3 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该项目的绿化工程于项目建设后期同步进入实施，2019年9月进入施工，2019年10月完成，并于2019年12月组织专项验收。建设单位已根据相关环保要求，实施了灌木、草皮相结合的绿化方式并对裸露土地进行硬化和复绿。

6.4 环境保护机构、人员和仪器设备的配置情况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1999)24号文件《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并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日常监督管理的要求进行规范化排污口建设。

通过现场调查，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内部成立了环境保护机构，根据实际需要配置了专业技术人员。本项目设立废气处理部门，人员 1 人，定期对废气和生活污水等进行日常采样分析，相关监测要求满足日常监测需要。

6.5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本项目设有档案室，并设置档案管理部门、档案管理人员，环保档案包括综合加工厂项目环评、各项环保审批、环保土建、工艺、水电等设计文件、环保承包单位全套技术与施工资料，污水处理站的各项运行记录等，并分类造册，集中管理。



图 6.5-1 本项目档案管理

6.6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及标志张贴情况

本项目的生活污水、噪声源、一般废物、危险废物均按照规定设置了明显标志。

6.7 应急制度、应急设备及设施情况

本项目制定了《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机构主要成立的环境安全管理机构，由厂环保第一责任人、环保直接负责人、环保主管部门负责人和其他的专职环境管理人员组成。详细规定了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应该采取的措施及各部门的职责，其应急重要物资装备见表 6.7-1。

表 6.7-1 应急重要物质装备清单

类别	器材名称	用途	数量	状况	设置地点
消防设	消防沙	吸附清理泄露	若干	良好	废水站

施	消防栓	消防灭火用	4 个	良好	生产车间及办公区
	干粉灭火器	灭火	10 个	良好	生产车间及办公区
	应急照明（出口）灯	停电应急使用	8 个	良好	生产车间及办公区
急救设施设备	毛巾	疏散捂口鼻	若干	良好	仓库
	橡胶耐酸碱手套	酸碱操作抢修	若干	良好	仓库、废水站
	过滤式防毒面罩	应急抢险用	若干	良好	仓库、废水站
	安全绳	救治用	1 箱	良好	废水站
	急救药箱	救治伤员用	1 个	良好	保安室
	应急照明灯	停电搜救伤员	1 个	良好	生产车间
	应急水泵	应急抽水使用	1 个	良好	生产车间
	便携式鼓风机	应急鼓风使用	1 台	良好	生产车间

7 环境风险调查

7.1 风险分析

项目所使用的原辅材料、成品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附录 A 中所界定的有毒、易燃、易爆物质。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环境敏感地区,存在的主要风险为火灾风险。

7.2 风险的防范措施和配置设备的落实情况

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各建筑物间的防火间距均按要求设置,主要建筑周围的道路呈环形布置。厂区内所有架空管道和连廊的最低标高不小于 4.5m,保证消防车辆畅通无阻。

为了防止偶然火灾事故造成重大人身伤亡和设备损失,设计有完整、高效的消防报警系统,整个系统包括感烟系统、应急疏散系统、室内外消防装置系统、排烟系统和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1) 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要有效地防止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和减少风险事故的危害,首先需要企业管理者把环境保护作为生产管理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加强管理和配备必要设施,做好火灾防范措施。

①张贴“严禁烟火”的警告标识。

②所有的疏散出口、楼梯、走道必须配置相应的应急照明和疏散标志。

③定期检查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设施、消防器材,发现故障应及时排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④对电路定期予以检查,用电负荷与电路的设计要匹配。

⑤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同时设置安全疏散通道。

只要项目严格落实上述措施,做好防火和消防措施,并加强防范意识,则项目运营期间发生火灾风险的概率较小。

(2) 应急计划

为了将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时其污染影响降低,建设单位已经建立义务消防队,

制定应急计划和应急救援计划，如《废弃物分类及处理作业指导书》、《火警应变作业指导书》、《消防演习方案》等，并通过演习熟练掌握灭火、防爆、人员救助、环境污染控制等措施。

7.3 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本项目拟制定了《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机构主要为厂成立的环境安全管理机构，由厂环保第一责任人、环保直接负责人、环保主管部门负责人和其他的专职环境管理人员组成。详细规定了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应该采取的措施及各部门的职责。

9 结论和建议

9.1 项目概况

本次验收对象为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金园村金鲤开发区（地理坐标为北纬23°25'47.5"，东经116°03'21.8"），扩建部分主要从事塑料瓶、盒的生产加工，年产1500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500万元，扩建项目占地面积约33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约为8600平方米，本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调配依托原有项目，调配员工50名。本项目生产工艺为搅拌、注塑吹膜、成品包装出库。

在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扩建部分投产以后，日产塑料瓶、盒约4.93吨，达到设计能力的98%以上，项目生产能力平均处理负荷均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75%）。

本项目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措施，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张贴公告和网站全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9.2 监测情况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9日至2019年9月10日开展了本项目的废气和噪声的现场验收监测工作，2019年11月28日至2019年11月29日补充厂界废气无组织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的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达标率100%，废气设施运行工况良好。

9.3 建议

- (1) 加强污水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落实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进一步加强机房噪声治理，确保场界噪声持续达标排放。
- (3) 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措施，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宣传讲座。
- (4) 加强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监督管理，加大日常巡查力度，保证废水处理站除臭措施落实，杜绝废气对周围居民的影响；此外建议建设单位设置环保专线，与周围居民保持良好的沟通，一旦有环保投诉事件，尽早处理，避免纠纷。

9.4 结论

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设备基本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不存在重大设计变更，建设全过程符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生产能力和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情况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geq 75\%$)，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达标率100%。运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项目的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均比较完善，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环评批复所提的环保措施落实。

综上所述，建议予以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 1 环境影响评价审查批复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揭西环建〔2019〕15 号

关于对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塑料瓶、盒扩建项目位于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项目地理坐标：N23° 25′ 47.5″ E116° 03′ 21.8″ ），项目南面为空地，其他三面均为工厂。项目主要从事塑料瓶、盒的生产加工。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项目依托现有生产设施，对生产车间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布局进行调整，扩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333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 8600 平方米，项目扩建主要设置内容为：1、在原 3 层成品车间的基础上新增 2 层作为成品仓库使用，新增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2、将原 5 层塑料瓶生产车间的机械设备进行清运，塑料瓶生产车间改变用途为原料仓库，不新增建筑面积；3、在原 1 层原料仓库的新增 4 层，并淘汰原塑料瓶生产车间的部分机械设备、新增部分机械设备，改变原料仓库的用途为塑料瓶、盒生产车间（其中一层作为注塑车间、二层作为搅拌车间、三层作为吹瓶车间、四、五层作为成品仓库），新增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4、在原 1 层塑料瓶成品仓库的基础上新增 4 层，仍作为塑料瓶成品仓库使用，新增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

(二)项目生产规模

主要产品及产量：改扩建项目新增塑料瓶、盒年产量 1000 吨。

(三)主要原辅材料

扩建项目新增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用量：聚酯切片年用量 300 吨、聚苯乙烯树脂年用量 300 吨、聚丙烯年用量 200 吨、聚乙烯年用量 200 吨、包装材料年用量 5 吨，所有材料均为外购。

(四)主要生产设备：

表 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扩建前	变化量	扩建后
1	注塑机	LM200-pet	0	+6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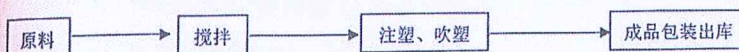


		LM260-pct	0	+4	4
		LM150-pct	0	+10	10
		LM180-svp	0	+20	20
		LM260-svp	0	+10	10
		EM260-SVP/2	1	-1	0
		EM260-SVP/3	6	-6	0
2	吹瓶机	QJ-CS2000M	6	+10	16
		CN-CS1000W	0	+4	4

(五) 劳动定员、工作制度及能源消耗:

本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 员工调配依托原有项目, 调配员工 50 名, 其中 20 人在厂区内食宿, 每日 8 小时, 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 项目年用水量约 1650 吨, 项目年用电量约 400 万度。

(六)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二、项目在设计、施工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 保护环境。具体要求如下:

(一) 以实现清洁生产为目标, 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减少污染物源头排放。

(二) 废水方面: 项目运营期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依托现有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 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南面沟渠, 确保外排水污染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

(三) 废气方面: 项目生产过程加热注塑、吹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经收集通过专用管道引到 UV 光解处理装置



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外排大气污染物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方面：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相关规定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经收集交由资源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处理设施产生废紫外光管经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回收处理；运营期生活垃圾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地，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噪声方面：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对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等措施，高噪声设备应置于独立机房内，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六）生态保护：加强厂区周围的绿化建设，减轻设备噪声及有害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应按要求制订完善规章制度和应急措施，以确保重大污染事故发生后能及时应急处理。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扩建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非甲烷总烃年排放总量 $\leq 0.048\text{t}$ 。

五、本批复自审批之日起五年内有效，在项目实施前，因国家、地方要求及规定发生变化，或项目建设内容、性质、



规模、地点需要调整或变更的，应报经我局重新核准后，按新规定执行，违反本规定要求的，建设方应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主题词：项目 环境影响 报告表 批复

抄送：县发展和改革局、环境监察分局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2019年3月29日印发



附件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证 明

兹有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东经 $116^{\circ} 03' 04.82''$ ，北纬 $23^{\circ} 25' 56.94''$ ）。该项目主要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纸制品、包装袋生产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项目占地面积为 33333.3 平方米，该用地不属农田保护区，是属于工业用地。请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此证明仅供环保环评使用。

特此证明！

揭西县金和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2日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土地 转 让 合 同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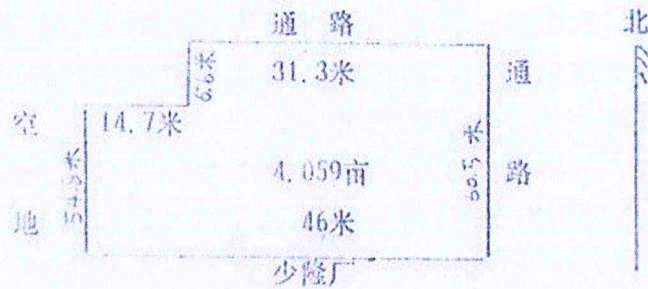
甲方：金和镇人民政府

乙方：吴少伟 谢建新

为加快乡镇企业发展区的建设步伐，根据统一规划、统一征
地、统一开发、统一转让、统一管理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
商，甲方同意将飞鹅山原机耕站的土地转让给乙方使用，并就
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将上述地点的土地4.059亩，其使用权永久性转让给
乙方使用，乙方可以按有关规定转让其使用权。

2、甲方转让给乙方土地的范围和所在地如图。



3、甲方向乙方收取土地转让费每亩4.3万元，共17.45万元。
(拾柒万四千伍佰元)。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天内收清。

5、甲方负责办理土地使用证及办证费用。

6、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国土部门各一份，本合
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金和镇人民政府代表签名

乙方：签名

1996年 4 月 13 日

协议书

金和镇乡镇企业发展区，称甲方
受让土地单位或个人，称乙方

为加快经济的发展，繁荣市场经济，经甲乙双方协商，现就用地承让事宜，达成协议条款如下：

一、甲方同意把位于 飞鹅山 地 2954 平方米（见附图）转让给乙方作为永久性建设商住用地。其土地使用期限按国土部门对商住用地法定的使用期限执行。

二、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交清商定的土地转让金，其办理土地使用证、房产证、配套设施等由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办理并交纳所需费用。

三、乙方承让土地后搞建设应按甲方统一规划和设计的图纸进行，不得擅自改变甲方的规划和设计，违者甲方有权给予拆除，其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承让土地范围内如要动工兴建，则应通知甲方派员到现场进行验点验线后方可施工。

四、沙园、商贸城的商住用地，其建筑楼高一律规划为三层半，底层层高为 3.8 米，第二层以上层高为 3.2 米。楼房座向前面飞风为 1.75 米，其余三面不规划设置飞风。沙园楼房用地规划为三级地堤，属那一级地埋

的厂房均应按那一级地埋规划设置的高度施， 违者其
产 的经济损失由直接责任者自行承担。

五、转让、承让土地双方两愿，互不反悔。协议书
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
效。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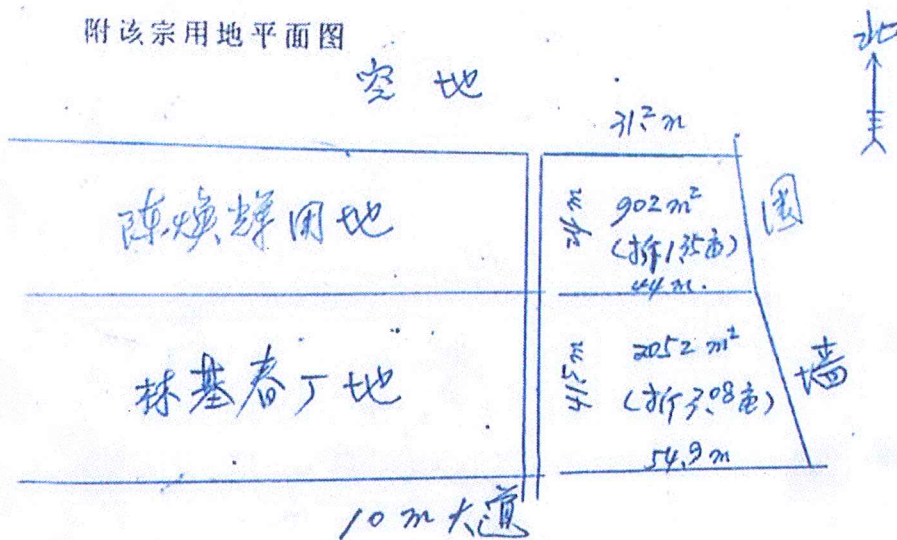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吴斌

1999 年 5 月 28 日

附该宗用地平面图



协议书

金和镇乡镇企业发展区，称甲方
受让土地单位或个人，称乙方

为加快经济的发展，繁荣市场经济，经甲乙双方协商，现就用地承让事宜，达成协议条款如下：

一，甲方同意把位于~~飞鹅陶瓷厂地~~地~~叁仟贰佰捌拾壹~~平方米（见附图）转让给乙方作为永久性建设商住用地。其土地使用期限按国土部门对商住用地法定的使用期限执行。

二，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交清商定的土地转让金，其办理土地使用证、房产证、配套设施等由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办理并交纳所需费用。

三，乙方承让土地后搞建设应按甲方统一规划和设计的图纸进行，不得擅自改变甲方的规划和设计，违者甲方有权给予拆除，其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承让土地范围内如要动工兴建，则应通知甲方派员到现地进行验点验线后方可施工。

四、沙园、商贸城的商住用地，其建筑楼高一律规划为三层半，底层层高为 米，第二层以上层高为 米。楼房座向前面飞风为 米，其余三面不规划设置飞风。沙园楼房用地规划为三级地埕，属那一级地埕

竹楼房均应按那一级地埋规划设置的高度。违者其产生的经济损失由直接责任者自行承担。

五、转让、承让土地双方两愿，互不反悔。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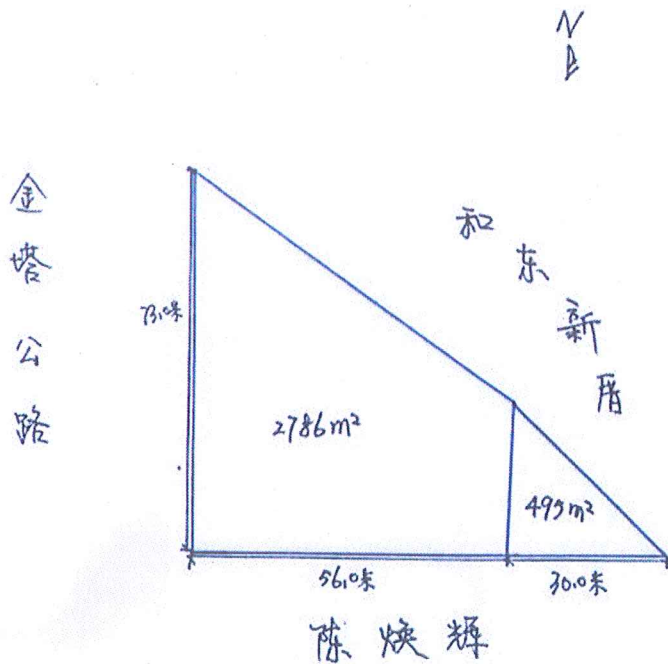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吴伟 谢建兴

1999 年 6 月 6 日

附该宗用地平面图



土地 转 让 合 同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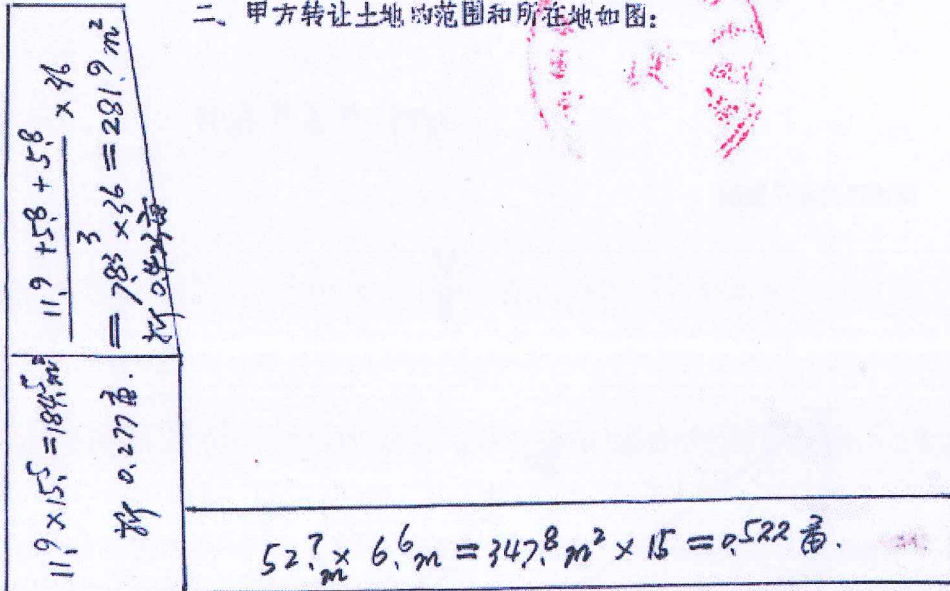
甲方：金和镇人民政府

乙方：吴少伟

为充分利用优势，加快金和工业开发区建设步伐，促进经济快速发展，并本着统一规划、统一开发和有利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土地转让合同：

一、甲方向乙方永久性地转让 1,222 亩土地的使用权，乙方所得土地可以转让。

二、甲方转让土地的范围和所在地如图：



三、乙方一次性地付给甲方土地转让费人民币 48880.00 元。
 计 1,222 亩，每亩转让费 40000.00 元，共 48880.00 元
 (大写：肆万捌仟捌佰捌拾元正)

收款收据 No. 914507

19 98 年 1 月 16 日

对外使用属无效凭证
只准在单位内部使用

兹收到 吴方伟

人民币 四 拾 万 肆 千 肆 百 肆 拾 元 零 角 零 分 (¥40000.00元)

摘要 飞鹅彩印厂地款

收款单位盖章 飞鹅彩印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陈学 会计 陈学 经收人签字 陈学

第二联 客户

注：本收据无盖单位公章及负责人、会计、经收人印章者无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名：

陈学
陈学
陈学

乙方代表签名：

吴方伟
谢建新

98 年 1 月 22 日签订

附件 4 用地证明

证 明

兹有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东经 116° 03' 04.82"，北纬 23° 25' 56.94"）。该项目主要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纸制品、包装袋生产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项目占地面积为 33333.3 平方米，该用地不属农田保护区，是属于工业用地。请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此证明仅供环保环评使用。

特此证明！

揭西县金和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2日



证 明

兹有揭西县金和雅神木制品厂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金园村金鲤开发区（东经 $116^{\circ} 2' 39.70''$ ，北纬 $23^{\circ} 22' 23.57''$ ）。该项目主要从事木质茶具、木雕工艺品、家具的生产，项目占地面积为 2331 平方米，该用地不属农田保护区，是属于工业用地。请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此证明仅供环保环评使用。

特此证明！


揭西县金和镇人民政府
2018年04月28日

附件 5 项目监测报告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 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20190916E01-19号
Report No _____

委托单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Client _____

检测项目: 废气、环境空气、噪声
Test items _____

报告日期: 2019年9月16日
Date of report _____

编制: 陈琳
Complied by _____

审核: 李计
Inspected by _____

签发: 陈琳
Approv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9年9月16日
Approved Date _____

签发人职位、职称: 技术负责人 主管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检测中心: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Center: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阳辰电子厂301
Shenzhen Address: Room 301, Yangchen Electronics Factory,
No. 71, Xingdong Community, Xinan Street,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报告查询(Report Check): 电话(Tel): 0755-26062700 传真(Fax): 0755-26401875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说 明

- 一、本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对检测的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二、本机构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 三、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四、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机构  章和骑缝章均无效。
- 五、委托送检检测数据仅对来样负检测技术责任。
- 六、检测结果判定所依据的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客户应对其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 七、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十个工作日内向本机构提出。
- 八、报告非经本机构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机构加盖  章和骑缝章确认。
- 九、本报告自签发人签发日后生效。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一、检测目的

受企业委托对该企业污染物排放现状进行验收检测

二、检测内容

1、废气

测点布设：注塑，吹膜废气处理前采样口、注塑，吹膜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样品状态及特征：正常

检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采样时间：2019年09月09日—2019年09月10日

检测时间：2019年09月10日—2019年09月11日

2、环境空气

测点布设：庵湖新寨、金和初级中学

样品状态及特征：正常

检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TVOC、非甲烷总烃

采样时间：2019年09月09日—2019年09月10日

检测时间：2019年09月10日—2019年09月11日

3、噪声

测点布设：项目外1米、庵湖新寨、金和初级中学

检测项目：等效连续声级 (Leq)

检测时间：2019年09月09日—2019年09月10日

4、采样人员：熊洲、黄玉赢

5、委托方地址：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

三、生产工况为：75%以上

四、检测方法及仪器（见附表）

五、检测结果及评价（见下表）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0190916E01-19号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注塑、吹膜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9月9日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3639.7	104	1.42	—	—	—		
			第二次	13805.9	126	1.74			—		
			第三次	13307.4	115	1.53			—		
注塑、吹膜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4138.2	6.12	8.65×10 ⁻²			100	—	达标
			第二次	14567.5	7.37	0.107					达标
			第三次	13972.0	6.69	9.35×10 ⁻²					达标
注塑、吹膜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9月10日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3445.8	104	1.40	—	—	—		
			第二次	13875.1	110	1.53			—		
			第三次	13265.8	112	1.49			—		
注塑、吹膜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4041.3	6.31	8.86×10 ⁻²			100	—	达标
			第二次	14484.4	7.17	0.104					达标
			第三次	14096.7	6.52	9.19×10 ⁻²					达标
污染源信息表											
注塑、吹膜废气			排气筒高度 (m)			25					
附:检测方法一览表											
备注: 注塑、吹膜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声明: 本报告为委托检测报告, 仅对采样样品负责。 本分析报告涂改无效。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0190916E01-19号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浓度 (mg/m ³)	浓度 (mg/m ³)	
庵湖新寨	9月9日	总悬浮颗粒物	0.102	0.300	达标
		TVOC	0.1058	—	—
		非甲烷总烃	0.33	2	达标
	9月10日	总悬浮颗粒物	0.098	0.300	达标
		TVOC	0.0873	—	—
		非甲烷总烃	0.37	2	达标
金和初级中学	9月9日	总悬浮颗粒物	0.134	0.300	达标
		TVOC	0.1102	—	—
		非甲烷总烃	0.32	2	达标
	9月10日	总悬浮颗粒物	0.125	0.300	达标
		TVOC	0.0989	—	—
		非甲烷总烃	0.39	2	达标
附:检测方法一览表					
备注: 环境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参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P244中4现有企业制定的排放标准限值, 以上标准对TVOC无要求。					
声明: 本报告为委托检测报告, 仅对采样样品负责。 本分析报告涂改无效。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0190916E01-19号

监测点编号及位置		采样日期	噪声级LeqdB (A)	标准LeqdB (A)	结果评价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昼间	
1#	项目东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9月9日	53.2	60	达标
2#	项目南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53.8		达标
3#	项目西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57.8		达标
4#	项目北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59.4		达标
1#	项目东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9月10日	53.4	60	达标
2#	项目南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53.3		达标
3#	项目西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57.6		达标
4#	项目北边对出边界外一米		59.2		达标
N1	金和初级中学	9月9日	46.1	60	达标
N2	庵湖新寨		42.1		达标
N1	金和初级中学	9月10日	46.3	60	达标
N2	庵湖新寨		42.3		达标

附:检测方法一览表

备注: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区标准限值。
N1、N2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类区标准限值。

声明: 本报告为委托检测报告。
本分析报告涂改无效。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附: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TVOC	热解吸/毛细管气相色谱法	GB/T 18883-2002附录C	气相色谱仪	0.0005mg/m ³
噪声	—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
噪声	—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

—报告结束—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20191203E01-04号
Report No _____

委托单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Client _____

检测项目: 废气
Test items _____

报告日期: 2019年12月3日
Date of report _____

编制: 陈林辉
Complied by _____

审核: 李少川
Inspected by _____

签发: 陈林辉
Approv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9年12月3日
Approved Date _____

签发人职位、职称: 技术负责人 主管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检测中心: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Center: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阳辰电子厂301
Shenzhen Address: Room 301, Yangchen Electronics Factory,
No. 71, Xingdong Community, Xinan Street,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报告查询(Report Check): 电话(Tel): 0755-26062700 传真(Fax): 0755-26401875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说 明

- 一、本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对检测的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二、本机构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 三、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四、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机构  章和骑缝章均无效。
- 五、委托送检检测数据仅对来样负检测技术责任。
- 六、检测结果判定所依据的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客户应对其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 七、对本报告检测结果若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十个工作日内向本机构提出。
- 八、报告非经本机构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机构加盖  章和骑缝章确认。
- 九、本报告自签发人签发日后生效。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一、检测目的

受企业委托对该企业污染物排放现状进行验收检测

二、检测内容

1、废气

测点布设：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1#、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2#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3#、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4#

样品状态及特征：正常

检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采样时间：2019年11月28日—2019年11月29日

检测时间：2019年11月29日—2019年11月30日

2、采样人员：熊洲、黄玉赢

3、委托方地址：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

三、生产工况为：75%以上

四、检测方法及仪器（见附表）

五、检测结果及评价（见下表）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03E01-04号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 限值(单 位:mg/m ³)	结果 评价
			(单位: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无组织废气上 风向参照点1#	11月28日	非甲烷总烃	0.21	0.32	0.33	—	—
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2#		非甲烷总烃	0.68	0.75	0.62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3#		非甲烷总烃	0.70	0.74	0.69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4#		非甲烷总烃	0.66	0.70	0.61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上 风向参照点1#	11月29日	非甲烷总烃	0.18	0.30	0.23	—	—
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2#		非甲烷总烃	0.63	0.74	0.66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3#		非甲烷总烃	0.71	0.76	0.63	4.0	达标
无组织废气下 风向监控点4#		非甲烷总烃	0.62	0.68	0.58	4.0	达标
附:检测方法一览表 备注:无组织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 染物浓度限值。 声明:本报告为委托检测报告,仅对采样样品负责。 本分析报告涂改无效。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20191203E01-04号

附: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控点位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附:检测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报告结束——

附件 6 关于废水运营台账

2019 年 9 月份废水处理排污台账

生活污水排污单位：广东飞鹅包装有限公司							
排放废水总量（吨）							
污染物名称	PH 值	COD	BOD5	LAS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排放标准（mg/L）	6-9	90	20	5	60	10	0.5
日期	排放污水			排放情况			
9月1日	3.43						无异常
9月2日	3.42						无异常
9月3日	3.45						无异常
9月4日	3.51						无异常
9月5日	3.63						无异常
9月6日	3.62						无异常
9月7日	3.41						无异常
9月8日	3.43						无异常
9月9日	3.47						无异常
9月10日	3.46						无异常
9月11日	3.42						无异常
9月12日	3.53						无异常
9月13日	3.43						无异常
9月14日	3.53						无异常
9月15日	3.43						无异常
9月16日	3.56						无异常
9月17日	3.45						无异常
9月18日	3.49						无异常
9月19日	3.48						无异常
9月20日	3.44						无异常
9月21日	3.43						无异常
9月22日	3.63						无异常
9月23日	3.46						无异常
9月24日	3.53						无异常
9月25日	3.54						无异常
9月26日	3.63						无异常
9月27日	3.53						无异常
9月28日	3.43						无异常
9月29日	3.51						无异常
9月30日	3.56						无异常

附件 7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协议（合同、资质）



危 险 废 弃 物 处 置 服 务 合 同

签约方: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甲方)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合同号: HT190121-050

重视安全, 保护环境
Be safe, Be green

(1)
合同专用章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uizhou Dongjiang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目 录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双方协议

第二条、联单填写

第三条、EHS条款

第四条、保密条款

第五条、反腐条款

第六条、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的免责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第九条、其他事宜

双方签章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仅限双方对账使用）

一、收运及运费

二、费用及结算

三、开票事宜

四、其他事宜

双方开票信息（盖章）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

废物清单&双方盖章

废物报价&双方盖章（仅限双方对账使用）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uizhou Dongjiang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合同号: HT190121-050

第一条、双方协议

本合同由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共同签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经协商,乙方作为广东省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特许专营机构,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本合同,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甲方保证合同签订各项废物及其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若合同期内甲方将合同所列废物及其包装物交予第三方处理或者由甲方负责处理,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在合同的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第二条、联单填写

- (一) 甲乙双方如实填写《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各项内容。
- (二) 甲乙双方均可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商对合同所列废物进行安全收运,委托方对运输商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三) 甲乙任何一方对《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填写信息有异议,双方须根据实际发生收运情况(承运单、磅单等凭据)重新确认并修正平台信息,直至完成提交。

第三条、EHS条款

- (一) 甲方应将各类废物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运输和处理的操作规范及安全。危险废物的包装、标识及贮存需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技术规范执行并满足以下要求:
 - 1、应将待处理的废物集中摆放,装车前确保废物整齐码放于卡板之上。
 - 2、无法使用手动叉车装载的废物,甲方负责提供机动叉车协助装车。
- (二) 甲方有义务并有责任将合同所列废物的危险成分和风险书面告知乙方,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
 -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 3、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 4、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标准的异常情况。
- (三) 乙方收运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辖区作业前,甲方有义务并有责任将其公司的EHS管理要求对收运人员进行提前告知和培训(或考核)。若甲方未尽上述义务和责任导致收运人员违反甲方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对此承担相应管理责任。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uizhou Dongjiang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四) 乙方收运人员及车辆均须具备相应的资质且合法有效，自行配备个人防护用品等，进入甲方辖区前应接受甲方EHS管理培训或考核，自觉遵守甲方EHS管理要求，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若乙方收运人员在明确甲方管理要求下仍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由乙方收运人员承担相应责任。

(五) 乙方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且在运输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第四条、保密条款

任何一方对于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造成另一方损失的，应向另一方赔偿其因此而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五条、反腐败条款

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借口和理由向乙方索要财物或其他非法利益，甲方有责任对有索贿行为的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进行行贿（包括但不限于馈赠财物等），乙方有责任对行贿行为的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任何一方违反上述反腐败条款的，造成另一方损失的，应向另一方赔偿其因此而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 甲方需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合法办理环保备案手续。合同签订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需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完成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并通过审核，如甲方未能及时完成该备案手续导致合同期内废物未能进行合法转移的，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二)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乙方也可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予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后，由乙方负责处理；若甲方将上述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转交于第三方处理或者由甲方负责处理，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三) 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存在过失造成乙方将本合同“第三条（二）中”所述的异常危险废物或爆炸性、放射性废物装车或收运进入乙方仓库的，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退还给甲方，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废物分拣及检测费、废物暂存费，其他异常处置费用）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四) 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予以改正，守约方有权中止直至解除本合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uizhou Dongjiang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五) 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因此所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七条、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五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书面通知对方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相关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因故无法履行合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约协议，双方亦可免于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给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第九条、其他事宜

(一)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19 年 01 月 15 日起至 2020 年 01 月 14 日止。

(二)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叁份，双方各持壹份，壹份交给揭阳市环境保护部门备案。

(三)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 通知送达地址：按如下合同中双方公司地址，以邮寄送达方式为准。

甲方全称（合同章/公章）：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揭阳市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

收运地址：揭阳市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

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张仕生

收运联系人/手机：张仕生/13902759163

收运联系电话：0663-5723081

传真号码：0663-5725011

乙方全称（合同章）：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梁化镇石屋寮南坑

授权代表签字/日期：陈仕/王明明

收运联系人：陈仕/王明明

固定电话：0752-8964121/8964161

传真号码：0752-8964120

客服热线：4001-520-522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uizhou Dongjiang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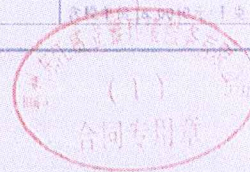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HJ190121-050(6425678);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合同附件1;

一次性处理废物的处理费用	工业服务费用15000元, 若超出合同额计算, 超出部分按合同单价另行收取处置费。				
废物名称	油墨渣	形态	粘状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包装印刷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油墨渣				
主要成分	大苯水、苯类				
预计产生量	1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桶装套齿衬袋		
特定工艺		危险类别	HW12染料、涂料废物 264-013-12		
不含税单价	6.9000元/千克	税金	1.1010元/千克	含税单价	8.0010元/千克
废物说明	其他				
废物名称	废抹布	形态	条块状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擦拭机器设备产生的废抹布				
主要成分	大苯水、苯类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袋装		
特定工艺		危险类别	HW19其他废物 900-041-19		
不含税单价	6.9000元/千克	税金	1.1010元/千克	含税单价	8.0010元/千克
废物说明	其他				
废物名称	废活性炭	形态	颗粒状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				
主要成分	VOCs				
预计产生量	300 千克	包装情况	袋装		
特定工艺		危险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不含税单价	6.9000元/千克	税金	1.1010元/千克	含税单价	8.0010元/千克
废物说明	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 8 原竣工验收意见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揭西环验[2016]28号

关于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意见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等有关材料收悉，我局于 2017 年 1 月 4 日组织验收组对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进行了项目竣工验收现场检查，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位于揭西县金和镇飞鹅工业区，原主要生产油墨彩印包装袋 100 吨/年；于 2010 年扩建生产包装袋 7100 吨/年；于 2015 年扩建生产塑料瓶、盒 500 吨/年。

二、根据该公司委托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VOCs 治理设施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HSJC(验字)20161226020)、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C1118009A)的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一) 生活污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一级标准。

(二) 注塑工序有机废气达到《印刷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表 2 凹印刷 II 时段总 VOCs 排放限值。



(三) 无组织废气达到《印刷业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四) 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五) 锅炉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和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VOCs 治理设施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HSJC(验字)20161226020) 和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C1118009A)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 同意验收组关于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的意见, 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投入使用。

四、项目投入运行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应加强车间内的通风排气, 保持空气新鲜。
- 2、加强环保治理设置管理, 保证各项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定期委托环境监测部门运行进行监测,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3、搞好厂区周围的绿化工作, 形成隔音屏障, 既能降噪效果, 又可以吸附扬尘。
- 4、建立先进的管理体系, 树立清洁生产思想, 以节能、降耗、截污减排为目标, 使污染物的产生量最少化、资源化和无害化。

五、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西县环境监察分局负责。

二〇一七年一月九日

主题词: 环保 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 意见

抄送: 揭西县环境监察分局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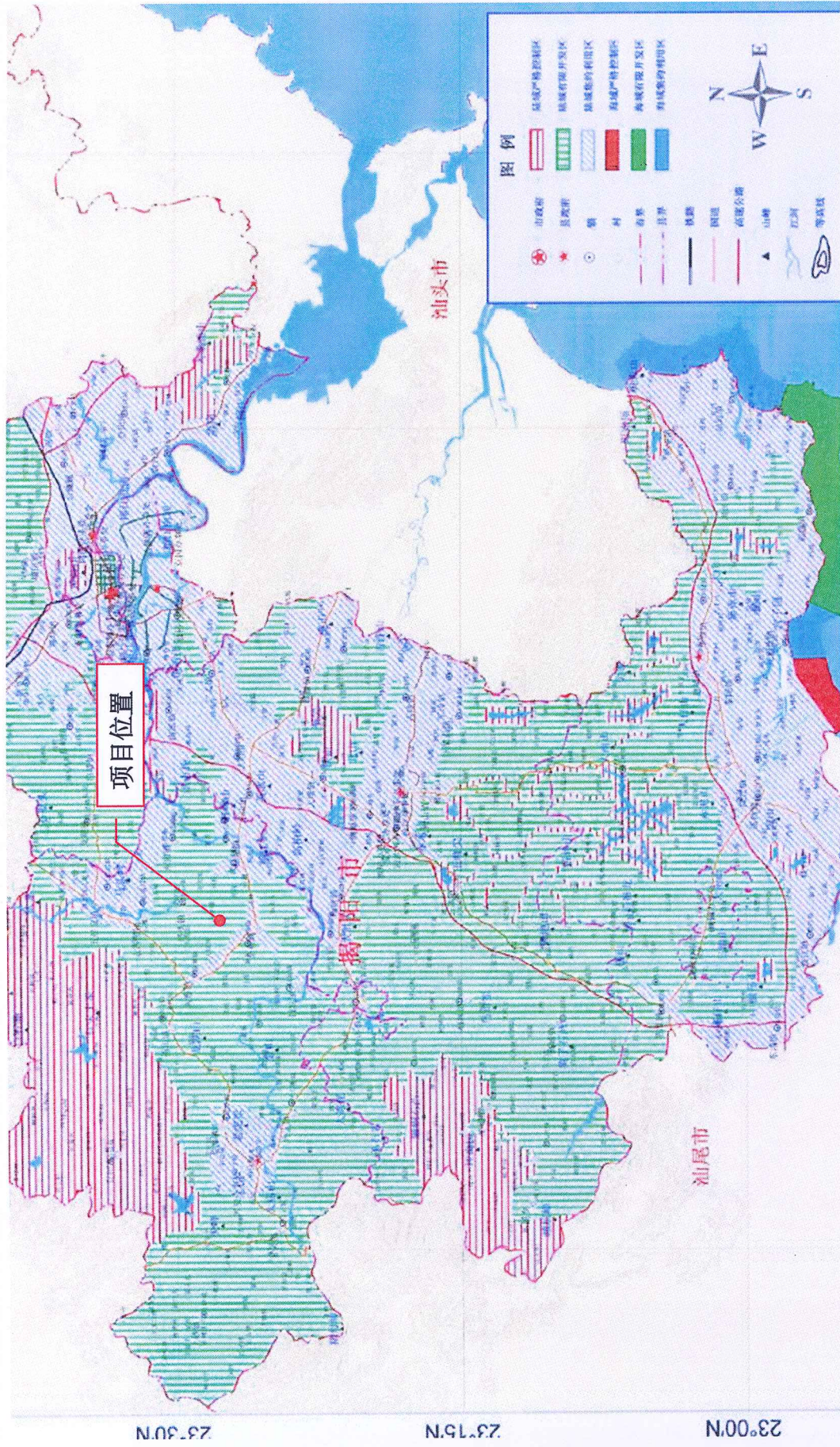
2017 年 1 月 9 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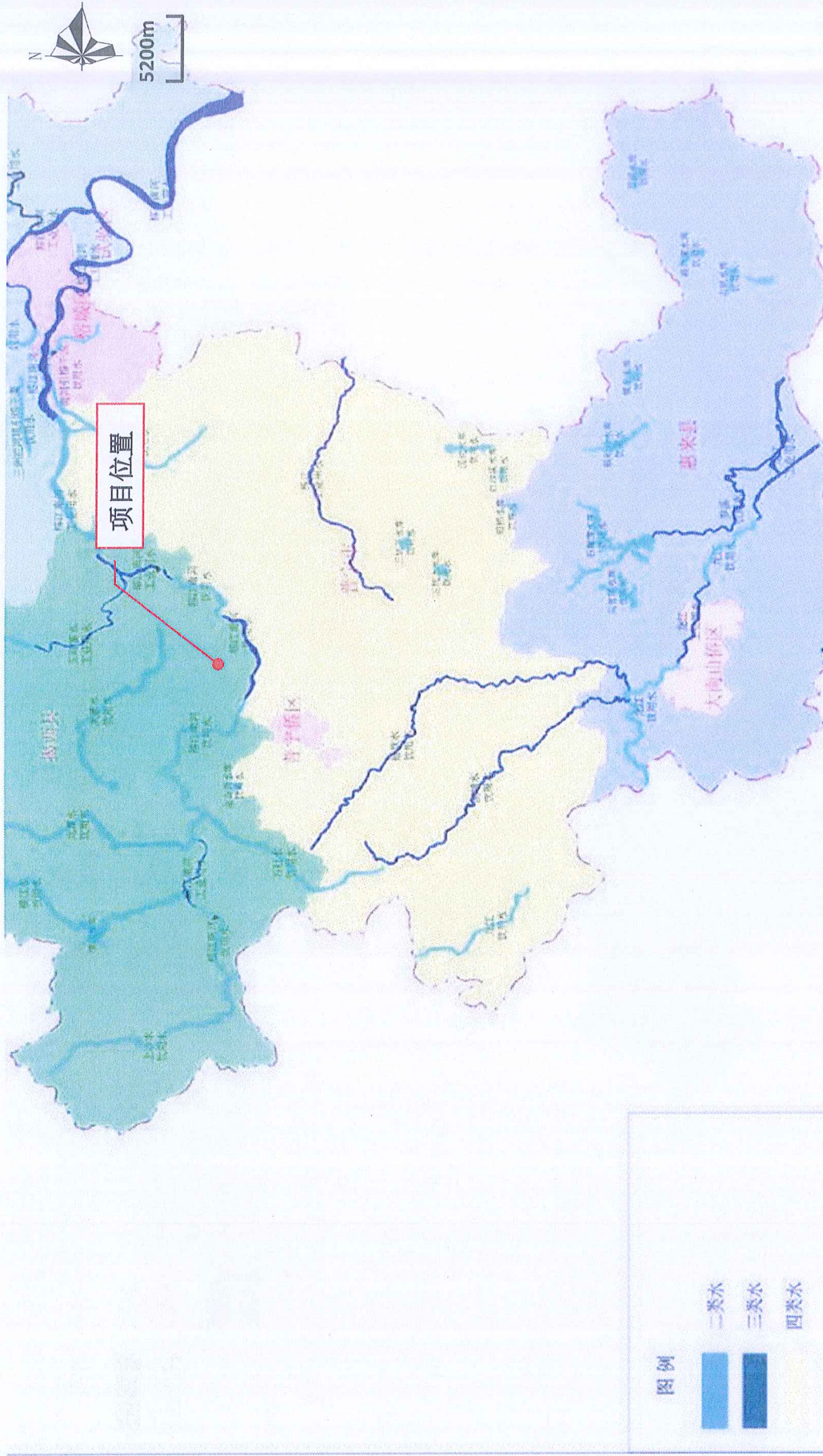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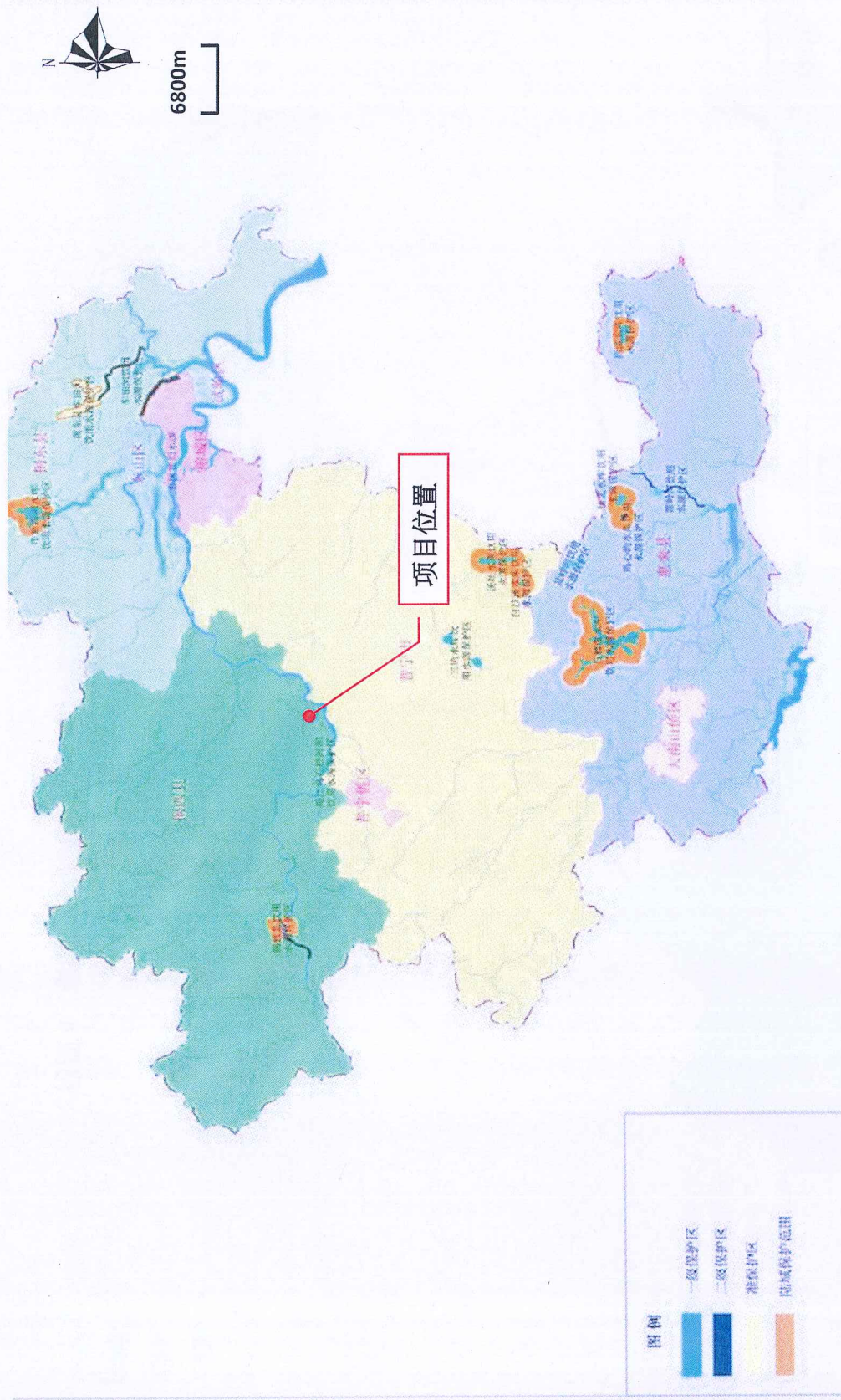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所在位置四至图及四周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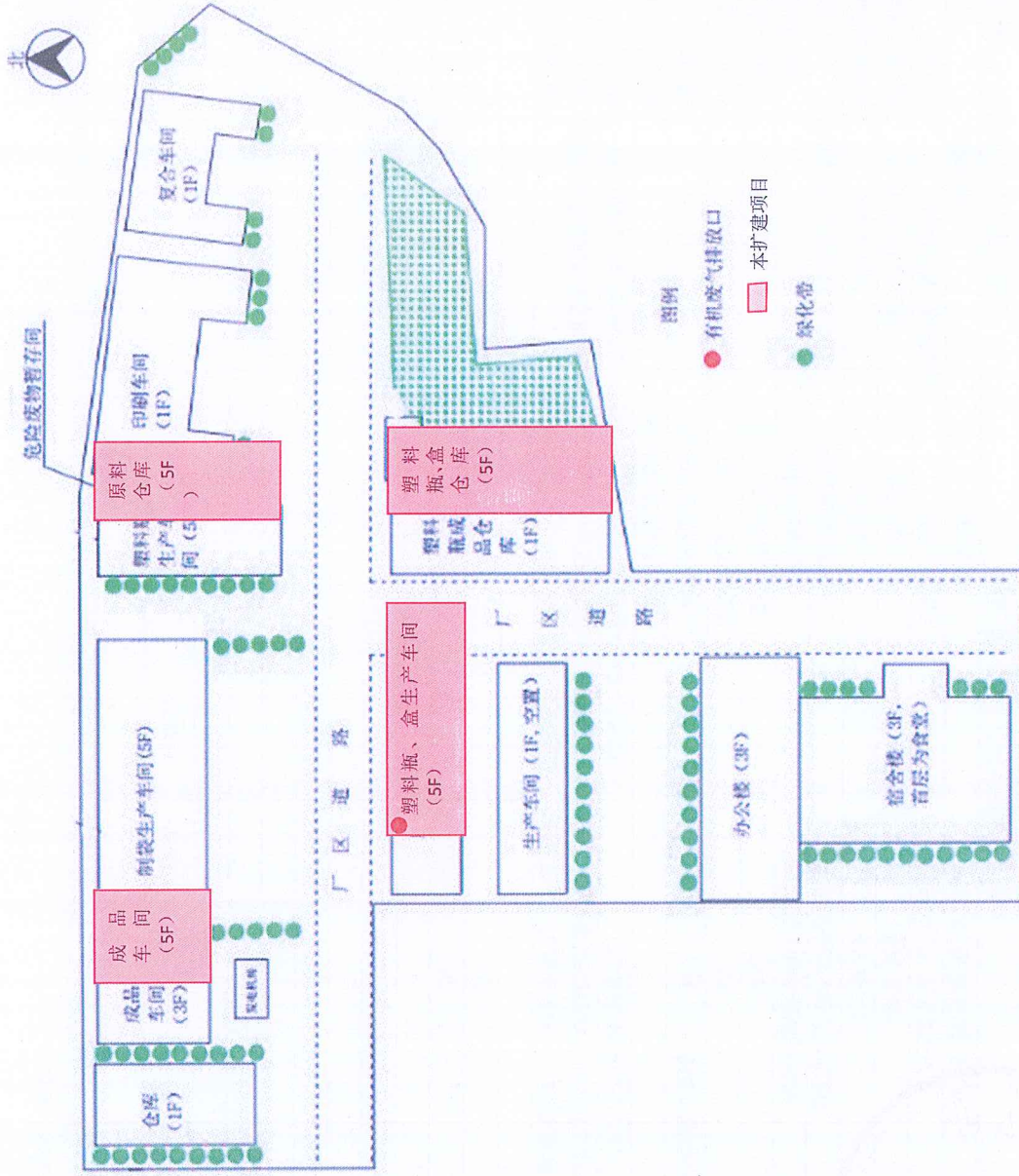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分级控制图



附图 4 项目位置与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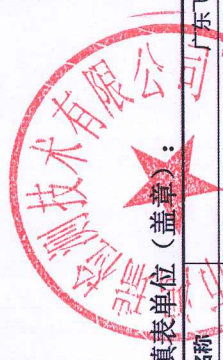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与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关系图



附图 6 项目总平面布局图

附表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陈维敏 项目经办人(签字): 陈维敏

项目名称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金园村金鲤开发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塑料瓶、盒303.5吨		环评单位		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揭西环保局		环评文件类型		一般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市山水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深圳市鸿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所占比例(%)		3.6	
实际总投资		500		所占比例(%)		3.6	
废气治理(万元)		18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广东飞鹅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19年9月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1485		90		914452226176638912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化学需氧量		0.134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氨氮		0.015		0.0022		0.0038	
石油类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废气				0.0053		0.0038	
二氧化硫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烟尘(颗粒物)				0.0075		0.0038	
工业粉尘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氮氧化物				0.0075		0.0038	
工业固体废物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0.0022		0.0038	
有机废气				0.0022		0.0038	
其他特征污染物				0.0022		0.0038	
排放增减量(12)		排放增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0)		排放增减量(9)	
-0.0016		0.053		0.0038		0.0022	

注: 1. 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 (12)=(6)-(8)-(11), (9)=(4)-(5)-(8)-(11), (10)=(4)-(5)-(8)-(11)+(1), (11)=(4)-(5)-(8)-(11)+(1), (12)=(6)-(8)-(11)+(1)。3. 计量单位: 废气排放量—万吨/年;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